

100年度校園正確用藥教育創意藝文競賽

訓導處(體育&衛生)

發表人:

張貼在 : 2011/10/3 10:35:00

(一) 參加對象：本縣各公、私立國中學生。

(二) 送件規定：36班(含)以上每校至少1件至多以3件為限，36班以下學校自由參加。

(三) 作品規格

1. 主題內容：以「正確用藥教育五大核心能力」為學習目的，創作出最富創意及正確用藥教育意義的海報。

2. 作品格式：以自備對開海報紙(55cm×78cm)製作，不可超出紙張外圍，直式，紙張材質不拘，但不得上膠膜或裱框；且限以「平面作品」方式呈現，作品厚度不得超過1公分，作品規格或呈現方式不符者，取消參賽資格。

3. 繳交內容：海報，報名表標籤甲聯實貼在作品背面右下角，乙聯浮貼背面中間及同意書以郵件寄送或親送(大崙國小訓導處)。

4. 逾時、未貼填妥報名表及同意書，皆視同未完成報名程序，恕不受理參加比賽。

5. 評選標準：主題內容50%，美感創新30%，特殊表現20%。